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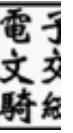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童新峯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54

傳真：(02)29681340

電子信箱：AF4616@ntpc.gov.tw



受文者：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國字第11312079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321486645_113D2298517-01.pdf)

主旨：公告本市客語輔導團113學年度「客語口說藝術培訓-說唱有藝思」研習計畫，請轉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本局同意核予公假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3學年度新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辦理。
- 二、為提升本土語言教學成效，本計畫透過客語結合口說藝術（亦稱為說唱藝術），增添對話及溝通之樂趣藉以提升客家文化意識。
- 三、研習資訊如下：
 - (一)研習日期：
 - 1、第一梯：113年8月5日至7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 2、第二梯：113年8月8日至10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 (二)研習地點：本市崇德國民小學（新北市汐止區茄苳路158號）。
 - (三)研習對象：



1、第一梯對象與人數：本市國小教師及國小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下稱教支人員），共30名（每名教師或教支人員至多可帶2名學生參加）。

2、第二梯對象與人數：本市國、高中教師及國、高中教支人員，共30名（每名教師或教支人員至多可帶2名學生參加）。

(四)報名方式：自113年7月1日中午12時開始至113年7月15日中午12時止至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報名，額滿為止。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含附件)

